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2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委托1名，王贤丰先生已授权委托齐学博先生行使投票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惠祥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其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



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